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1-02328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1-02328 号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是在实施必要审核程序的基础上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作出的保证。本报告仅限于贵公司作为申请发行新股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报送，不得用作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6号）核准，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1,538,461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2.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7,999,988.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5,779,507.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02,220,480.30元已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2日全部到账，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1-1000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997,236.71元，明细如下：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项目	余额（元）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121907432910906	募集资金的存放	9,882.24
华夏银行上海分行	1057900000010586	募集资金的存放	72,205.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松江支行	98080078801700004233	募集资金的存放	161,628.69
中国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178261723387	募集资金项目存放和使用；两个募投项目： 1、年产480万只ADAS智能感知传感器项目； 2、年新增150万只智能电控减振器项目。	6,753,520.52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900000610120100300793	募集资金的存放	已销户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50131000853105294	募集资金的存放	已销户
合计	—	—	6,997,236.71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账户已于2022年12月13日销户。

（三）前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下表：

项 目	金 额（元）
2021 年 4 月 22 日募集资金总额	917,999,988.10
加：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	10,849,311.35
减：累计募投项目支出	456,852,074.6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69,999,988.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01,997,236.71
加：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40,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35,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大额存单	280,000,00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大额存单	28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997,236.7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首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2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4月8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原项目名称：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保隆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保隆），投资金额为72,05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64,800万元。

变更后的情况如下：

1. 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合肥保隆，投资金额预计为72,058万元，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从64,800万元减少至29,547.41万元，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2. 年新增150万只智能电控减振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合肥保隆，投资金额预计为18,000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原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18,000万元。

3. 收购上海龙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感科技）55.74%股权项目，实施主体为合肥保隆，投资金额预计为17,252.59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原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17,252.59万元。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新增的两个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发挥公司

各项业务之间的协同效应，提高公司整体的核心竞争力，加快公司的产业布局。在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提升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该事项业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第二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3年7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3年7月20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原项目名称：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合肥保隆，投资金额为72,05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29,547.41万元，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变更后的情况如下：

年产480万只ADAS智能感知传感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合肥保隆，投资金额为33,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29,547.41万元，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原“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包含两大类产品，一类为汽车底盘、车身与动力传感器，包括压力传感器、轮速传感器及光雨量传感器；一类为ADAS智能感知传感器，包括视觉传感器及毫米波雷达。公司原计划在合肥保隆布局车用传感器业务，后在“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收购上海龙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业务整合，有效提升了轮速传感器业务规模；同时，公司近年来增加了对子公司上海文襄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的投资规模，以满足公司未来一段时间的光雨量和压力传感器业务发展需求。如继续实施原项目，在合肥增加压力、光雨量和轮速传感器的产能，公司将面临产能过剩的风险。为降低项目投资风险，公司计划改变“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的具体投向，仅投向ADAS智能感知传感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合肥保隆为公司智能驾驶业务单元的重要主体，在智能驾驶业务领域，负责视觉、雷达、域控制器等相关业务的开展。本次投资项目变更后，项目实施内容更符合合肥保隆的业务定位。

综上，本次投资项目变更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布局，有利于降低项目投资风险。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协同有序发展，提高公司整体的核心竞争力。在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提升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该事项业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8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5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9月22日提前归还0.5亿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7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2月27日提前归还0.1亿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1.95亿元。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7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申购日期	到期日期	认购金额 (元)	理财收益 (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21年单位大额存单1年631	银行存款	2021年7月20日	2022年7月20日	100,000,000.00	2,3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5832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7月27日	2021年10月28日	60,000,000.00	529,315.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7月28日	2021年10月28日	100,000,000.00	743,561.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630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8月2日	2021年11月1日	20,000,000.00	160,000.00
合计	—	—	—	—	280,000,000.00	3,732,876.7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均已到期收回。

六、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201,997,236.71元，扣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95,000,000.00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997,236.71元。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8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2,685.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8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2,685.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59%	2021 年度：		28,816.77				
				2022 年度：		25,610.57				
				2023 年度：		18,257.8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项 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1	年产 2680 万支车 用传感器项目	年产 480 万只 ADAS 智能 感知传感器项目	64,800.00	29,547.41	12,834.54	64,800.00	29,547.41	12,834.54	-16,712.87	2026 年 12 月
2		年新增 150 万只智能电 控减振器项目		18,000.00	15,598.08		18,000.00	15,598.08	-2,401.92	2025 年 2 月
3		收购龙感科技 55.74%股 权项目		17,252.59	17,252.59		17,252.59	17,252.59		2022 年 8 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不适用
合 计			91,800.00	91,800.00	72,685.21	91,800.00	91,800.00	72,685.21	-19,114.79	—

注：1、“补充流动资金”27,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1,577.95 万元。

2、“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与各年度金额加计之和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1	年产 480 万只 ADAS 智能感知传感器项目	不适用	2027 年达到 9.9 亿销售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年新增 150 万只智能电控减振器项目	不适用	2027 年达到 12.3 亿销售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收购龙感科技 55.74% 股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480 万只 ADAS 智能感知传感器项目”与“年新增 150 万只智能电控减振器项目”均在建设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补充流动资金”旨在满足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并有助于公司提高风险抵御能力，无法直接量化其实现的效益。

3、针对“收购龙感科技 55.74% 股权项目”，公司与标的公司未签订业绩对赌和补偿条款，未做出相关效益承诺。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6号）核准，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1,538,461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2.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7,999,988.1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5,779,507.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02,220,480.30元已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2日全部到账，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1-1000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997,236.71元，明细如下：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项目	余额（元）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121907432910906	募集资金的存放	9,882.24
华夏银行上海分行	10579000000010586	募集资金的存放	72,205.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松江支行	98080078801700004233	募集资金的存放	161,628.69
中国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178261723387	募集资金项目存放和使用；两个募投项目： 1、年产480万只ADAS智能感知传感器项目； 2、年新增150万只智能电控减振器项目。	6,753,520.52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900000610120100300793	募集资金的存放	已销户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50131000853105294	募集资金的存放	已销户
合计	—	—	6,997,236.71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账户已于2022年12月13日销户。

（三）前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下表：

项 目	金 额（元）
2021 年 4 月 22 日募集资金总额	917,999,988.10
加：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	10,849,311.35
减：累计募投项目支出	456,852,074.6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69,999,988.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01,997,236.71
加：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40,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35,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大额存单	280,000,00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大额存单	28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997,236.7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首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2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4月8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原项目名称：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保隆汽车科技（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保隆），投资金额为72,05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64,800万元。

变更后的情况如下：

1. 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合肥保隆，投资金额预计为72,058万元，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从64,800万元减少至29,547.41万元，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2. 年新增150万只智能电控减振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合肥保隆，投资金额预计为18,000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原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18,000万元。

3. 收购上海龙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感科技）55.74%股权项目，实施主体为合肥保隆，投资金额预计为17,252.59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原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17,252.59万元。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新增的两个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发挥公司

各项业务之间的协同效应，提高公司整体的核心竞争力，加快公司的产业布局。在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提升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该事项业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第二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3年7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3年7月20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原项目名称：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合肥保隆，投资金额为72,05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29,547.41万元，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变更后的情况如下：

年产480万只ADAS智能感知传感器项目，实施主体为合肥保隆，投资金额为33,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29,547.41万元，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原“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包含两大类产品，一类为汽车底盘、车身与动力传感器，包括压力传感器、轮速传感器及光雨量传感器；一类为ADAS智能感知传感器，包括视觉传感器及毫米波雷达。公司原计划在合肥保隆布局车用传感器业务，后在“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收购上海龙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业务整合，有效提升了轮速传感器业务规模；同时，公司近年来增加了对子公司上海文襄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的投资规模，以满足公司未来一段时间的光雨量和压力传感器业务发展需求。如继续实施原项目，在合肥增加压力、光雨量和轮速传感器的产能，公司将面临产能过剩的风险。为降低项目投资风险，公司计划改变“年产2680万支车用传感器项目”的具体投向，仅投向ADAS智能感知传感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合肥保隆为公司智能驾驶业务单元的重要主体，在智能驾驶业务领域，负责视觉、雷达、域控制器等相关业务的开展。本次投资项目变更后，项目实施内容更符合合肥保隆的业务定位。

综上，本次投资项目变更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布局，有利于降低项目投资风险。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协同有序发展，提高公司整体的核心竞争力。在更快地产生经济效益的同时，提升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该事项业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8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5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9月22日提前归还0.5亿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7月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以上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2月27日提前归还0.1亿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1.95亿元。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年7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申购日期	到期日期	认购金额 (元)	理财收益 (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21年单位大额存单1年631	银行存款	2021年7月20日	2022年7月20日	100,000,000.00	2,3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202105832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7月27日	2021年10月28日	60,000,000.00	529,315.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7月28日	2021年10月28日	100,000,000.00	743,561.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630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8月2日	2021年11月1日	20,000,000.00	160,000.00
合计	—	—	—	—	280,000,000.00	3,732,876.7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均已到期收回。

六、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201,997,236.71元，扣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95,000,000.00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997,236.71元。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8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2,685.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8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2,685.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59%	2021 年度:		28,816.77				
				2022 年度:		25,610.57				
				2023 年度:		18,257.8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1	年产 2680 万支车 用传感器项目	年产 480 万只 ADAS 智能 感知传感器项目	64,800.00	29,547.41	12,834.54	64,800.00	29,547.41	12,834.54	-16,712.87	2026 年 12 月
2		年新增 150 万只智能电 控减振器项目		18,000.00	15,598.08		18,000.00	15,598.08	-2,401.92	2025 年 2 月
3		收购龙感科技 55.74%股 权项目		17,252.59	17,252.59		17,252.59	17,252.59		2022 年 8 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不适用
合 计			91,800.00	91,800.00	72,685.21	91,800.00	91,800.00	72,685.21	-19,114.79	—

注：1、“补充流动资金”27,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1,577.95 万元。

2、“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与各年度金额加计之和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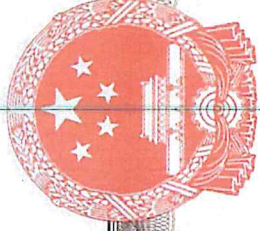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1	年产 480 万只 ADAS 智能感知传感器项目	不适用	2027 年达到 9.9 亿销售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年新增 150 万只智能电控减振器项目	不适用	2027 年达到 12.3 亿销售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收购龙感科技 55.74% 股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480 万只 ADAS 智能感知传感器项目”与“年新增 150 万只智能电控减振器项目”均在建设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补充流动资金”旨在满足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并有助于公司提高风险抵御能力，无法直接量化其实现的效益。

3、针对“收购龙感科技 55.74% 股权项目”，公司与标的公司未签订业绩对赌和补偿条款，未做出相关效益承诺。



营业执照

(副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谢泽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87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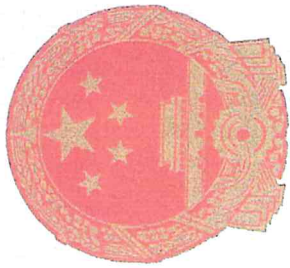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玮
证书编号: 110100690012



张玮的年度二维码.png



CPA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16CPA011176
48572828 73043768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



CPA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17CPA011787
33064176 7849318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



CPA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11CPA012444
75400413 717927539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



CPA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13CPA002746
39763673 9090521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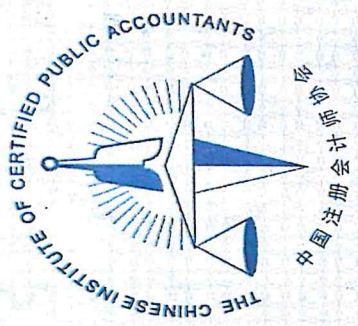
CPA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14CPA003195
15539855 2971908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




CPA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15CPA004700
55288107 21147740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

年 / 月 / 日

年 / 月 / 日
2015.4.1



姓名: 张玮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03-02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220581780302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6900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 十月 九日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1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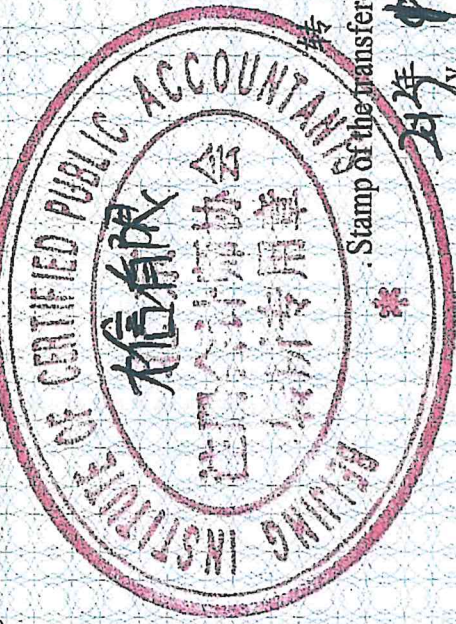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11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9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9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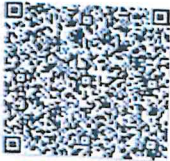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朱红伟
证书编号：110101410233



朱红伟的年检二维码.png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朱红伟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2-06-12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1301311982061218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 07 13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